附件4：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永丰镇中心幼儿园**

填报时间：**2024年04月24日**

1. **基本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及人员构成  
乌鲁木齐县永丰镇中心幼儿园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2 个处室，分别是：   
1.永合幼儿园   
2.永盛幼儿园   
乌鲁木齐县永丰镇中心幼儿园编制数 28，实有人数 28 人，其中：在职28人，增加0人；退休0人，增加 0人；离休0人，增加0人。  
。根据职责，纳入乌鲁木齐县永丰镇中心幼儿园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有1个机构。  
2.部门职能  
乌鲁木齐县永丰镇中心幼儿园的主要职责：  
永丰镇中心幼儿园位于永丰镇，是一所公办幼儿园，永丰镇中心幼儿园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幼儿园管理条例、幼儿教育指导纲要和幼儿园工作规程，规范幼儿园各项工作，与家庭社区密切合作，与小学互相衔接，综合利用各种教育资源，共同为幼儿发展创造良好条件，实施素质教育，为幼儿发展打下好基础，做好幼儿学前三年教育保障机制。

**（二）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

乌鲁木齐县永丰镇中心幼儿园根据部门职能及上级部门要求制定2023年工作计划，永丰镇中心幼儿园中长期发展规划等，2023年度工作重点具体如下：  
1.强化教育教学常规管理，重视家园联系。建立科学的一日活动常规，细化每一环节的管理。从入园、晨间活动、集体教、，游戏话动、餐点、起身、满园，每一环节有具体明确的要求。制定日查周评细则，坚持每天检查，严格操作，每周公布检查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重视对个别幼儿的辅导，建立家园联系簿。密切家园联系，定期召开家长会，提高家教园地的质量，做到更换及时，内容丰富，有教强的指导价值。并做好记录，形成家园教育合力。  
2.强化幼儿常规习惯训练，重视养成教育。立足习惯养成，养成良好的学习、生活、卫生习惯。每周明确品德习惯教育重点，在一日活动中渗透，认真落实幼儿在园一日常规要求，幼儿行为习惯评估要求，利用节日，习惯儿歌教育，开展“能干小宝贝“评选等多种活动，把幼儿良好习惯落到实处。  
3.深化课程改革，促进幼儿全面发展。落实新纲要，实践新课改。在课程的实施上多采用小组化的学习方式，组织幼儿相互学习，在课程实施过程中，以幼儿体验为中心，促进幼儿智力因素与非智力因素协调发展，将教育过程的知识性、趣味性、活动性有机结合。

**（三）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及分配依据  
部门单位根据单位职能及工作计划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由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三部分构成；项目支出预算按期支出性质分为公共管理事务类项目和幼儿伙食类项目。公共管理事务类项目反映用于幼儿园公用经费支出及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幼儿伙食类项目反映用于保障本年度幼儿伙食费用及食品质量。合理规范编制部门预算，分配依据充分。  
2.部门整体预算规模及执行情况  
（1）基本情况  
2023年，乌鲁木齐县永丰镇中心幼儿园按实编制了人员经费，按定额编制了公用经费，按历年发生数编制项目支出。财政拨款年初预算安排数为539.21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442.8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05.31万元，占比92%；公用经费17.66万元，占比4%；项目经费19.92万元，占比4%），实际支出为441.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78%，预算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及其他收入。  
（2）年初预算安排情况  
乌鲁木齐县永丰镇中心幼儿园单位收入预算 539.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30.14 万元，占 98.32%，比上年预算增加 530.1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乌鲁木齐县永丰镇中心幼儿园为新设立单位。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9.07 万元，占1.68%，比上年预算增加 9.0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乌鲁木齐县永丰镇中心幼儿园为新设立单位。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基本支出 455.21 万元，占 84.42%，比上年预算增加 455.21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乌鲁木齐县永丰镇中心幼儿园为新设立单位。   
项目支出 84.00 万元，占 15.58%，比上年预算增加 84.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乌鲁木齐县永丰镇中心幼儿园为新设立单位。  
  
（3）预算调整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39.21万元（基本支出455.21万元、项目支出84万元）调整数-96.32万元（基本支出-32.24万元、项目支出-64.08万元），调整后预算数442.89万元（基本支出422.97万元、项目支出19.92万元），预算调整率- 17.86%。  
（4）预算执行情况  
调整后预算数442.89万元（基本支出422.97万元、项目支出19.92万元），预算执行441.9万元（基本支出422.97万元、项目支出18.93万元），预算执行率99.78%。  
（5）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1.上年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为0万元。  
2.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0.99万元。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管理和使用情况  
我单位基本支出的范围和主要用途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基本支出的管理和使用情况如下：  
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455.21万元（人员经费364.81万元，公用经费90.4万元），调整后预算数422.97万元（人员经费405.31万元，公用经费17.66万元），预算执行数422.97万元（人员经费405.31万元，公用经费17.66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100%。  
基本支出管理方面：首先，我们对支出进行了详细的分类和分析。在日常办公支出方面，我们严格控制各项费用，合理安排办公用品的采购和使用，避免浪费；在职工工资福利支出方面，我们认证履行上级下达的工资福利标准，确保教职工工资福利有所保障。其次，我们加强了对支出的监督和管理。通过建立健全的支出管理制度，明确了各项支出的审批流程和责任人，提高了资金支出和使用的效率。通过对各项支出的效果和执行率进行定期监控评价，我们发现问题及时调整，确保了支出的合理性和效益性。同时，我们也及时总结了支出管理的经验和教训，为今后的支出管理工作提供了有益的参考。  
（二）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资金管理情况  
本单位资金支出均按照财务管理以及上级下达的各项规章制度执行，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会计核算按照最新的政府会计制度进行，政府的会计改革与会计预算绩效管理相辅相成相互推进，形成了会计管理的良性循环。同时加强资金内部控制和管理，加强对单位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加快资金执行率，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安排和分配资金用途，保证资金安全。加强财务管理、强化财务监督、增强法纪观念，遵守规章制度。对财政拨款收支资金及非财政收支资金的管理、经费收支审批等均做出明确规定和相应规范。各项经费支出实行限额把关，分管领导审批制度，审批流程合理规范统一，我单位强化制度执行，切实做好全面落实各项管理制度要求，降低行政运营成本的同时，加强资金使用效率。  
2.资金落实及实际使用情况  
2023年本单位年初安排预算项目8个84万元，年中追加预算项目2个15.3万元，调整后项目共10个88.75万元，执行18.93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21.33%。  
5个项目未开展，具体如下：  
①　学前三年免费教育保障机制伙食补助地方配套-永合幼儿园资金：年初预算数9.9万元，全年预算数9.9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②　永丰镇中心幼儿园监控运维及增设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等资金：年初预算数12万元，全年预算数1.45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③　永合幼儿园维修及监控运维经费资金：年初预算数6万元，全年预算数6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④　永盛幼儿园维修及监控运维经费资金：年初预算数11万元，全年预算数11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⑤　乌财科教【2023】关于调整2023年度农村学前三年免费教育保障经费预算的通知资金：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12.18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5个项目开展，具体如下：  
①　乌财科教【2022】7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的通知-（永盛幼儿园）资金：年初预算数4.49万元，全年预算数4.49万元，全年执行0.13万元，执行率3%。  
②　乌财科教【2022】7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的通知-（永合幼儿园）资金：年初预算数4.58万元，全年预算数4.58万元，全年执行0.1万元，执行率2%。  
③　学前三年免费教育保障机制伙食补助地方配套--永丰中心幼儿园资金：年初预算数26.33万元，全年预算数26.33万元，全年执行10.91万元，执行率41.43%。  
④　学前三年免费教育保障机制伙食补助地方配套--永盛幼儿园资金：年初预算数9.7万元，全年预算数9.7万元，全年执行5.66万元，执行率58.35%。  
⑤　代收教职工及保安伙食费资金：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3.12万元，全年执行2.13万元，执行率68.27%。  
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使用经费，保证项目实际支出与项目计划投入资金的用途相符，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调剂资金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超标列支相关费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做到了该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

（一）运行成本  
1.运行成本-质量指标，薄弱环节投入增长率，预期指标值=100%，基于单位处于新设立之初，存在较多薄弱环节需要提升改善，设置此项指标，以便督促整体部门运行质量，该指标设置的是合理的。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薄弱环节投入增长率100%，食堂一键报警器已安装，远超过监控节点比率，偏差原因是：薄弱环节一键报警器已于年中前完成安装，从而薄弱环节投入增长率达到100%。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全年薄弱环节投入增长率100%，无偏差。有效提高了部门运行质量，幼儿园食堂一键报警器已安装，有效保障了幼儿园基本运营安全，为教职工和幼儿创建了更加良好的工作和学习环境。  
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我单位薄弱环节投入增长率100%，有效改善了幼儿园薄弱环节，保障了幼儿园的安全生产生活，为教职工和幼儿创建了更加良好的工作和学习环境。  
该项工作为新增工作，后期将继续保持单位其他薄弱环节的经费投入，并及时追踪监控投入成效，以及评估对幼儿园的长期影响。  
2.运行成本-质量指标，区域内农村适龄儿童入园率，预期指标值≥90%，基于教基【2021】8号，保障农村适龄儿童入园率，完善普惠保障机制，保障学前三年适龄儿童入园率达到90%以上，该指标设置的是合理的。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区域内农村适龄儿童入园率100%，远超过监控节点比率，偏差原因是：23年上半学期开学农村适龄儿童已完成100%入园。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区域内农村适龄儿童入园率100%，有效补齐了普惠资源短板以及完善了普惠保障机制，保障了农村适龄儿童入园率达到100%，无偏差。不漏一人，充分落实文件要求，保障农村适龄儿童学前三年免费教育机制。  
与年度预期值相比，区域内农村适龄儿童入园率100%，有效保障了农村适龄儿童学前三年免费教育机制，落实普惠教育制度，做到了本单位应履行的国家政策。无偏差的原因是本单位教职工招生之际积极进行入学宣传与招生工作，十分重视适龄儿童入园率及生源情况，有效保证了入园率达到100%。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也会继续履行相应职责义务，保障幼儿入园率及充分落实相关普及普惠政策。  
3.运行成本-质量指标，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预期指标值≥95%，基于单位工作要求，有效保障预算执行率，提高部门运行质量，该指标设置的是合理的。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43%。已达到监控节点。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95%，财政拨款年初预算安排数为539.21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442.89万元，实际支出为441.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78%，偏差5.03%，偏差原因是：各部门及时充分的使用预算资金，教职工工资福利及时发放，幼儿伙食品质时刻监督和提升，幼儿园教育教学整体环境不断改善。还剩余少部分资金未充分完全使用。通过资金的合理使用与分配，有效保障了幼儿园正常运转，及相关业务工作正常进行，有效提高了幼儿园整体环境，教职工福利及幼儿在校学习质量。  
与年度预期值相比，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95%，保障了幼儿园运行质量及日常工作质量，提升了教育教学环境，为幼儿的学习提供更加良好的保障，为教职工的工作环境提供了更高的品质。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会继续监督预算执行情况，有效保障单位运行成本。  
（二）履职效能  
1.履职效能-数量指标，幼儿园在编教职工数量，预期指标值=28人，基于单位工作要求以及上级下达的编制配比相关研究方案，保障幼儿园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该指标设置的是合理的。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幼儿园在编教职工数量=28人，远超过监控节点比率，偏差原因是：23年上半年教职工28人全部在岗在位，在编教职工比率100%。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幼儿园在编教职工数量=28人，有效保障了幼儿园教育教学业务的正常开展，保障了幼儿园基本师资力量及教职工基本素养水平。  
与年度预期值相比，幼儿园在编教职工数量=28人，无偏差。保障了幼儿园正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了国家事业编人数的合理分配，同时也保障了幼儿园基本师资力量及教职工基本素养水平。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也会继续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合理编制数，保障基础教育教学。  
2.履职效能-质量指标，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预期指标值≥85%，基于教基【2021】8号，根据文件要求，保障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深化落实国家相关农村教育政策，设立此项指标。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100%，远超过监控节点比率，偏差原因是：幼儿园在23年上半年已达到普惠性幼儿园标准。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100%，公益普惠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普惠性学前教育保障机制进一步完善，幼儿园保教质量全面为提高。  
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100%，公益普惠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普惠性学前教育保障机制进一步完善，幼儿园保教质量全面为提高。有15%偏差的原因是已100%达到普惠性幼儿园标准。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也会继续实行普惠性教育，深化落实相关普惠性政策，保持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1. **评价结论：**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99.98分，评价结果为“优秀”。

1.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根据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发现乌鲁木齐县永丰镇中心幼儿园存在以下问题：  
1.项目资金预算执行进度有待提升。  
2.资金分配方式有待改善，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高。  
3. 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应更准确且贴合实际。   
4.幼儿园薄弱环节应该随着园区整体环境建设不断加强和完善。

1. **改进措施和建议：**

1.本单位应加强项目资金执行进度，完善资金使用和审批流程，督促幼儿园进行资金使用和支付，积极监督和追踪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预算执行率。  
2.在项目预算编制过程中，按照工作的轻重缓急程度进行先后排序，避免资金的闲置和成沉淀浪费，保障资金分配方式更加合理，有效提升和改善资金使用效率。  
3.本单位应该更加准确的做好项目绩效目标的指标设定，确保绩效目标在设置的过程中，更加贴合实际，具有实际意义，从而保障绩效目标指标的合理性和有效性。  
4.本单位薄弱环节应当伴随幼儿园整体环境的不断改变而有所变化且具有针对性和意义性，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应当不断发现和更新薄弱环节，使之不断完善。